

证券代码：600970

证券简称：中材国际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—079

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截至减持计划公告之日，石河子中天股权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8,622,73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62%。

●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，石河子中天股权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，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7,540,000 股（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），减持价格根据市场情况确定。

●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：石河子中天股权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,622,73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9%。截至公告日，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。

2017 年 11 月 29 日，公司收到股东石河子中天股权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天合伙”）《关于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》（以下简称“告知函”）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名称：石河子中天股权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（二）股东持股数量、持股比例、所持股份来源

截至减持计划公告日，中天合伙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8,622,73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62%，股份来源为 2012 年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的公司于 2009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增发的股份，后经公司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非公开发行摊薄以及增持、减持形成的持股数量和比例。

（三）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情况

1. 2017年4月至5月，中天合伙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，减持其二级市场买入的公司股份共计13,433,250股，减持价格区间为9.20元/股至9.86元/股；

2. 2017年5月，中天合伙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，减持其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的公司股份共计34,100,000股，减持价格区间为8.99元/股至9.74元/股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2017年8月10日，公司发布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临2017-047），披露了中天合伙因自身资金需要，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，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，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7,540,000股（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%），减持价格根据市场情况确定。

三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（一）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

根据中天合伙的告知函，截至本公告发布日，中天合伙减持具体情况如下：

减持时间	减持方式	减持数量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减持价格区间（元/股）
2017年9月	集中竞价	10,622,736	0.61%	8.44-9.19
2017年10月	集中竞价	300,000	0.02%	8.56-8.67
2017年11月	集中竞价	4,700,000	0.27%	8.79-9.79
合计	集中竞价	15,622,736	0.89%	8.44-9.79

（二）股东实施减持股份计划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前持股数量	减持前持股比例	减持后持股数量	减持后持股比例
中天合伙	98,622,736	5.62%	83,000,000	4.73%

根据中天合伙报告，2017年9月15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公告》（临2017-057）；2017年10月31日，公司发布《关于持股5%以上的股东减持后持股比例低于5%的提示性公告》（临2017-070），提示中天合伙减持后不再是5%以上股东，并于同日披露了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（三）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的上限。

四、其他相关事项说明

(一)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（上证发[2017]24号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中天合伙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，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